

駕人
一白法

罵人的結晶

襟霞閣主編

元三火頭自中州

畢昇集

一九三一年中央書店出版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序

(1)

昔蘇子瞻嘗自謂作文如行雲流水。但行於所當行。止於所不可不止。雖嬉笑怒罵之辭。皆可書而誦之。子瞻是言。抉摘竅微。可謂實獲我心。反觀周秦間諸子百家之言。什九皆罵人之作。雖孔孟猶不能免。是知罵之爲用大矣。又嘗聞一小學教師言。彼嘗羅列古今文百數十篇。令兒童擇尤選讀。迨審視兒童所讀。譏諷之文居十分之五。傷逝之文十之三。遊記十之一。餘則悉摒不讀。是又知質疑辨難譏笑謾罵。根於人之天性。非可強抑之也。不觀乎扶桑之島。朝野兩黨。勢均力敵。凡有措緣。不惜誓死以爭。其叫囂詈罵之風。顯。國基愈安定。屹然稱雄於全球未已。我國人日言提倡舊道德。

以謙讓恭順爲美談。光明磊落之氣。戕賊殆盡。循至折衝樽俎。養成媚外之風。一行作吏。惟以逢迎爲事。斯則大可慨嘆者矣。余嘗欲輯一罵人專集。以爲挽救末俗。遂從事搜求報章所載。友朋所搆。積久竟成巨帙。或爲婉諷。或爲痛罵。或則以笑談出之。或則以哀怨出之。因次其先後。贅以批評。書中所列。小而至於家庭瑣屑。大而至於黨國猷謀。旁及社會習俗。藝術異同。雖不網羅萬有。亦可窺豹一斑。蓋罵誠非美德。而合理之罵。則固不可或少。書成。竊謂子瞻所言。猶是以嬉笑怒罵爲作文之一法。而是編所輯。則作文舍嬉笑怒罵。無他法也。是亦非子瞻之所能逆料者與。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襟霞閣主人序於海上之襟霞閣。

二晶的人的罵

◆ 次 目 總 ◆

- | | |
|--------|--------|
| 愛情破裂之罵 | 另結新歡之罵 |
| 丈夫薄倖之罵 | 武人懼內之罵 |
| 禁止束乳之罵 | 討論戲劇之罵 |
| 反對苛捐之罵 | 拒絕借貸之罵 |
| 攻擊校長之罵 | 愛人疏遠之罵 |
| 挑引婦婦之罵 | 裝束趣時之罵 |
| 女冠失戀之罵 | 兄妹亂罵倫之 |
| 司令作偽之罵 | 驅逐教授之罵 |
| 恐嚇奸夫之罵 | 指摘貪污之罵 |
| 解除婚約之罵 | 學界敗類之罵 |
| 沿用舊歷之罵 | 中西醫術之罵 |
| 吃食鴉片之罵 | 夫婦勃渙之罵 |
| 歌女別嫁之罵 | 訓話孟浪之罵 |
| 繼承遺產之罵 | 取締娼妓之罵 |
| 巴結上峯之罵 | 假充斯文之罵 |
| 冒稱女士之罵 | |

二品結的人罵

◀ 次目總 ▶

親家翻臉之罵
演詞刻薄之罵
投稿索酬之罵
私婢懷孕之罵
司法黑暗之罵
雅樂淪亡之罵
電影幼稚之罵
詩壇宗派之罵
詞人門戶之罵
文章體裁之罵
書法卑俗之罵
迷信行善之罵
冒昧求愛之罵
生子不肖之罵

納妾取樂之罵
崇奉佛法之罵
燒香念佛之罵
以身殉情之罵
政治腐敗之罵
救濟走狗之罵
善棍致富之罵
辦學牟利之罵
房東逐客之罵
新娘被窺之罵
裸體納涼之罵
暑天吃素之罵
家人報喪之罵

中年慶壽之罵
節制生育之罵
鍾情店夥之罵
縣長貪婪之罵
索取薪水之罵
溺愛女子之罵
嫖院爭風之罵
時人言行之罵
不理債務之罵
移談廉潔之罵
空言建設之罵
雇用招待之罵
揭破黑幕之罵

罵人的結晶

王小逸
平襟亞 合編

△一名罵人九十九法▽

愛情破裂之罵

【事實】余女士初肄業於滬南某大學，研究詩古文辭甚勤；某大學故男女同校，有李生，同學中之高材生，以文學家自豪。一日，值余女士於休息室，故朗誦其所作新詩，余女士不無心動，亟索讀其稿；李生貌雖不揚，然卒因此締鵠鷯之盟。余女士爲富家女，其父於海上爲稱商，往往有慈善會聘女士出任公益事，女士亦極肯賣力，名遂噪於一時，爲社會交際花。後漸好出入舞場，與男友留連竟夕，李生聞之大恚，嘗約會於某公園，深責余女士，余女士但嫣然一笑而已，放蕩如故，於是二人之遷輯名論以起。

一罇公開的醇酒 吾愛！我想起你和別一個男性在貼身地相偎相倚而打其迴旋之舞時，真使我發抖了。你如果毫無心肝，不把我放

在你眼內的，從前就不必假意騙我；如果你從前所說的話，句句是
真的，現在又何苦假意使我難受呢。我此刻不想存心罵你，但總覺
得大凡一個女子，席未暇暖而能夠別扯另一個男子去親近，非妓女
的行逕而何；我寫這一封信給你，並不是故意要作無謂之呻吟；只
因你我二人，既經有盟約在先，我雖不敢說有什麼權衡來管束你，
大概說一兩句話，總許我暢所欲言的罷。今日的我，我就不滿意你
沾染了和妓女一般無二的態度；你原是神聖潔淨的小姐，而竟任意
和別的男性相摟相抱，甚而至於……在過慣禮教生活的中華民國，
你道成何話說呢？你別誤會，誤會我忽然要行使那夫權，把你當作
我的所有物一般，威嚇你，監視你；其實我自己往往感覺得世界原
是一個虛空，譬如你的明眸，在嫣然一盼之下，從前是引誘我的，
此刻又去勾引旁人了罷；我深恨自己生性木強，從不肯以不肖之軀

，混在舞場裏胡鬧。要是我在舞場裏肯低首下心去胡鬧，陪著你一塊兒胡鬧，恐怕你此刻已經換了味，你未必又願意罷。古人說得好，女人是楊花水性，天生的見一個愛一個，統不計較有人在暗地裏發抖；大概現在發抖的，又不止我一個了。以你的青春和美貌，富於吸引力的嬌俏面龐，曾經使我刻刻陶醉的，當然！當然別一位男性看了你，也未必不陶醉，你此刻真不愧是一罇公開的醇酒，故意發散出撲鼻之香，而使任何人領略其陶醉呀。我老實告訴你，你見過一個好好的男子自殺不曾呢，或者願意看一個好好的男子自殺嗎，你若願意的話，並沒有一絲一毫虛偽；我就可以自殺給你看；雖然你是給別一個異性擁抱着，在笙簧競奏的細樂之中，度其溫柔曼妙之樂，並不計及誰何爲你而自殺，有人以爲在你抱了這種態度之下；而我竟然肯爲你自殺，未免等於白死，但我總覺得並非絲毫沒

有意義，要使除我以外迷戀你的人，知道一個警惕，要使你新結識的許多戀人當中，不致再蹈我自殺的覆轍。所以我在未死之前，應當把你的行爲，昭告普天下人，咸使聞知，知道你本來是一個迷人的騙子，專一騙上男子去自殺的，使世人無一不明白你原來具有既黑且辣的心腸；那麼，我雖死，便死得不冤枉了。世人往往說，女子是有柔媚的德性的，孰知柔媚僅裝點在臉上，而黑辣乃潛伏於心腸，怎不令人不爲她去尋死呢。記得我和你認識之時，領受了你的柔情媚態，以爲天荒地老；你但有傾誠於我之一個；那時我私心竊喜，引爲無上之幸福，又誰知你的楊花水性，正與一般婦人相同，不曾跳出例外呀。我現在寫這封信，未嘗不具有幾分最後的希望，希望你能回心轉意，使我從前所引爲無上幸福的，依舊繼續下去而不致失望，然而其權操之於你，我呢，不過是一種希望罷了。未了

，未祝你的福。

人類而帶有狗性。李君！我實在料不到你有這封不講情理的信來干涉我，大概因我前晚沒有赴你的約會而致酸氣填膺吧。身爲一個堂堂男子而至於酸氣填膺，以呷醋爲能，則並非一個可希冀幸福的男子可知，我真爲你可惜了，你不要誤會，我始終並未曾開口說過做你的人，你竟管束起我來，那不能不令我驚訝到萬分的了。你須回想一下，我之和你相處，是不是純粹掏出一顆真心，以你瘦黑憔悴的臉容，而竟能長時期深藏在我心坎中，可見友愛之情，並不後於任何一個，我正因你可愛的一點，是賦有詩人的氣概，誰料你竟會嫉妒起來；夫嫉妒乃人類的惡根性，而詩人尤其不該有的。而今而後，乃知你並非詩人了。人生在世，本不過數十寒暑，難道在此數十寒暑之中，叫我白白放過及時行樂的機會，必須等到雞皮鶴髮

之時去追悔麼；你自己給吃人的禮教，束縛得永遠不能翻身，反過來却大肆咆哮；我真不得不痛惜你的固蔽的頭腦了。平常人摟住自己的老婆，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般的不肯放鬆一下，這種人，祇是臭男子淺窄的根性罷了，他對於男女的見解，只像一條狗一樣，見着別一條公狗爬上母狗的背上時，不期然而然發威嚎一聲，咬一口；堂堂的人類，不幸而竟帶有狗性，未免使人覺得對手那方一何低劣至此。說到朋友之道，即使在舞場周旋，有何失去身份之可言，唯其眼孔不大的臭男子，仍會庸人自擾般呷其酸醋，大概一個女子所最害怕的，莫過於嫁上具有此種品性的男子，幸而我和你不會明白說定訂爲夫婦，僅在高熱度的朋友境界裏適可而止。如果做你老婆的話，那還了得，你不難會把我監禁起來，不難使我憔悴愁悶而死了。你須要明白，男子行使夫權的社會，已經成爲過去

的了，天之生人，本以女子爲中心的，爲何幸而生爲女子身，還不去發揮她本來的美德呢。我惟恨自己當不上醇酒的譬喻，若真能使人人聞香而陶醉，是一件多麼開心的事啊！人生唯在行樂耳，縱如楊花一般東飄西飄，水性一般東流西流，也何嘗不是美德；楊花和水，能顯其天然之美，難道一個人獨不許她顯出天然之美麼。試問一個男人，可以任意流連妓院，拚命納妾，社會上沒人指摘他，反之，一位女人不過多交一兩位男朋友，就說她與妓女無異，這種片面的邏輯，真虧你說得出。你不僅是侮辱我，你敢是把普天下的女性一籠腦兒罵個淨盡，我料不到你居然這樣不知輕重；如果你要自殺的話，則世人少却一個並不可以算人的，夫又何損。今而後，乃知你是一個純粹自私自利的；對於一個女人，尙且想私自霸佔，不肯放鬆一下，大概自私自利的人，並不會自殺吧；我在情操上，

雖然願意給你比似楊花水性，不妨盡人生之樂，東飄西飄，東流西流；但在意志上，却又好比鐵之與石，不能輕易動搖。你的恐嚇不成功了。雖然你是已經用盡心機，那封信原盼望我有一點悔意，豈知我的人生哲學，已經認定很久了，你恐嚇是沒有用處的，若然有人給我一封纏綿悱惻的信，我看了，未嘗不能撥動我的心絃，膠住我的情魂，或許畢世唯一的相從他，也說不定；但是出於嫉妒之情的你，你本來只有一副渺小的身軀，使我看得更加渺小了；並不是我說句昧心話，本想對你那封信一笑置之而已，深恐你執迷不悟，以爲你自己不踏進跳舞場是正人君子，還不許一個女友大方方去自求多福；天之生人，不從人與人的交際方面去努力，請問有何生趣。休矣李君，像你這種人的性格，我是無法憐惜你的了。

【批評】讀者諸君，見李君與余女士信，嚴厲無比，一定以爲收信之人，驚惶失措矣。

該信所用方法，原爲逐層遞進法，處處逼進，冀有以動搖對方之心，孰知對方亦以逐層遞進法還罵之；讀者諸君，或以爲李君接此信，非死則發狂矣，孰知其反不然，不觀乎李君之與余女士，今者反成爲真正眷屬，有時且偕其妻出入舞場，並紹介於朋友對舞，己則袖手作壁上觀，毫無妨容矣。蓋李君旣接余女士復信，滂沱竟夕，原擬自殺；後一轉念，人生之真義何居，豈非余女士之所云，屬於名言者乎；乃收其涕泗，窮一宵之力，草一纏綿悱惻之萬言書，余女士得書，果爲心動，函覆函嘉許，前嫌盡釋，遂聯婚而不疑也。（顧本書體裁，主旨 在 馬，李君後一函，雖纏綿悱惻，限於體例，不及備載。）